

目之係肝之脉也刺內陷則眼係絕故為

目漏目昏

刺關節中液出不得屈伸

諸筋者皆屬於節津液滲潤之液出則筋

膜乾故不得屈伸也

五六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卷之三十

黃帝內經素問補注釋文卷之三十一 宣七

唐太僕令啓玄子王冰次註

宋无林御直松閣林德等校正

宋守而書也四郎孫光重改誤

刺志論篇

黃帝問曰願聞虛實之要岐伯對曰氣實形實氣虛形虛此其常也反此者病

陰陽應象大論曰形歸氣由是故虛實同

焉反謂不相合應失常平之候也形氣相

反故病生氣謂脉氣形謂身形也

穀盛氣盛穀虛氣虛此其常也反此者病

靈樞經曰榮氣之道內穀為實穀入於胃

氣傳與肺精專者上行經隧由是故穀氣

虛實占必同焉候不相應則為病也○新

校正云按甲乙經實作實

脉實血實脉虛血虛此其常也反此者病

脉者血之府故虛實同焉反不相應則為

病也

常曰如何而反岐伯曰氣虛身熱此謂反也

氣虛為陽氣不足陽氣不足當身寒反身

熱者脉氣當盛脉不盛而身熱證不相符

故謂反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云氣盛

身寒氣虛身熱此謂反也當補此四字

穀入多而氣少此謂反也

胃之所出者穀氣而布於經脉也穀入於

胃脉道乃散今穀入多而氣少者是胃氣

不散故謂反也

穀不入而氣多此謂反也

胃氣外散肺并之也

脉盛血少此謂反也脉少血多此謂反也

經脉行氣絡脉受血經氣入絡絡受經氣

候不相合故皆反常也

氣盛身寒得之傷寒氣虛身熱得之傷暑

傷謂觸冒也寒傷形故氣盛身寒熱傷氣

故氣虛身熱

穀入多而氣少者得之有所脫血濕居下也

脫血則血虛血虛則氣盛內鬱化成津液

流入下焦故云濕居下也

穀入少而氣多者邪在胃及與肺也

胃氣不足肺氣下流於胃中故邪在胃熱

肺氣入胃則肺氣不自守氣不自守則邪氣從之故云邪在胃及與肺也

脉小血多者飲中熱也

飲謂留飲也飲留脾胃之中則脾胃氣溢脾

氣溢則發熱中

脉大血少者脉有風氣水漿不入此之謂也

風氣盛滿則水漿不入於脉

夫實者氣入也虛者氣出也

入為陽出為陰陰生於內故出陽生於外

故入

氣實者熱也氣虛者寒也

陽盛而陰內拒故熱陰盛而陽外微故寒

入實者左手開鍼空也入虛者左手閉鍼空也

言用針之補寫也右手持針左手捻穴故

實者右手開針空以寫之虛者左手開針

空以補之也給音

鍼解篇

黃帝問曰願聞九鍼之解虛實之道岐伯對曰刺虛則實之者鍼下熱也氣實乃熱也滿

而泄之者鍼下寒也氣虛乃寒也菀陳則除之者出惡血也

菀積也陳久也除去也言絡脉之中血積

而又者針刺而除去之也

邪盛則虛之者出鍼勿按

邪者不正之目非本經氣是則謂邪非言

鬼毒精邪之所勝也出鍼勿按穴命且開

故得經虛邪氣發泄也

徐而疾則實者徐出針而疾按之疾而徐則

虛者疾出針而徐按之

徐出謂得經氣已久乃出之疾按謂鍼出

穴已速疾按之則真氣不泄經脉氣全故

徐而疾乃實也疾出針謂針入穴已至於

經脉即疾出之徐按謂針出穴已徐緩按

之則邪氣得泄精氣復間故疾而徐乃虛也

言實與虛者寒溫氣多少也

寒溫謂經脉陰陽之氣也

若無若有者疾不可知也

言其冥昧不可即而知也夫不可即知故

若無慧然神悟故若有也

察後與先者知病先後也

知病先後乃補寫之

為虛與實者工勿失其法

針經曰經氣已至慎守勿失此之謂也○

新校正云按甲乙經云若有若亡為虛與

實

若得若失者離其法也

妄為補寫離亂大經誤補實者轉令若得

誤寫虛者轉令若失故曰若得若失也針

經曰无實實无虛虛此其誠也○新校正

云詳自篇首至此與太素九針解篇經同

而解其二經互相發明也

虛實之要九針最妙者為其各有所宜也

熱在頭身宜鏡針肉分氣滿宜負針脉氣

虛少宜鍍針寫熱出血發泄固病宜鋒針

破癰腫出膿血宜鉗針調陰陽去暴痺宜

負利針治經絡中痛痺宜毫針痺深居骨

解腰脊節膝之間宜長針虛風舍於骨

解皮膚之間宜大針此之謂各有所宜也

○新校正云按別本銜一作鉞銜音
補寫之時者與氣開闔相合也

氣當時刻謂之開已過未至謂之合時刻者然水下一刻人氣在太陽水下二刻人氣在少陽水下三刻人氣在陽明水下四刻人氣在陰分水下不已氣行不已如是則當刺者謂之開過刻及未至者謂之闔也針經曰謹候其氣之所在而刺之是謂逢時此所謂補寫之時也○新校正云詳自篇首至此文出靈樞經素問解之互相發明也甲乙經補寫之時以針為之者此脫此四字
九鍼之名各不同形者鍼窮其所當補寫也各不同形謂長短鋒穎不等窮其補寫謂各隨其療而用之也○新校正云按九針之形今具甲乙經
刺實須其虛者留鍼陰氣隆至乃去鍼也刺虛須其實者陽氣隆至鍼下熱乃去鍼也
言要以氣至而有効也
經氣已至慎守勿失者勿變更也

變謂變易更謂改更皆變法也言得氣至必宜謹守無變其法反招損也

淺深在志者知病之内外也
志一為意志意皆行針之用也
近遠如一者深淺其候等也
言氣雖近遠不同然其測候皆以氣至而有効也
如臨深淵者不敢墮也
言氣候補寫如臨深淵不敢墮慢失補寫之法也
○
手如握虎者欲其壯也
壯謂持鍼堅定也鍼經曰持鍼之道堅者為實則其義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實字作實
神無營於眾物者靜志觀病人無左右視也
目絕妄視心專一務則用之必中无惑誤也○新校正云詳從刺實須其虛至此文見實命全形論此又為之解亦互相發明也
義無邪下者欲端以正也
正指直刺針无左右

必正其神者欲瞻病人目制其神令氣易行也
檢被精神令無散越則氣為神使中外易調也

所謂三里者下膝三寸也所謂跗之者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跗之作低胛太素作付之按骨空論跗之疑作跗上
舉膝分易見也
三里穴名正在膝下三寸胛外兩筋肉分間極重按之則足跗上動脈止矣故曰舉脈分易見
○
脈分易見
巨虛者躄足胛獨陷者
巨虛穴名也躄謂舉也取巨虛下廉當舉足取之則胛外兩筋之間陷下也
下廉者陷下者也
欲知下廉穴者胛外兩筋之間獨陷下者則其處也
帝曰余聞九鍼上應天地四時陰陽願聞其方今可傳於後世以為常也岐伯曰夫一天二地三人四時五音六律七星八風九野身

形亦應之鍼各有所宜故曰九鍼

新校正云詳此文與靈樞經相出入

人皮應天

覆蓋於物天之象也

人肉應地

柔厚安靜地之象也

人脈應人筋應時

人脈應人者盛衰變易人之象也人筋應

時者堅固貞定時之象也

人聲應音

備五音故

人陰陽合氣應律

交會氣通相生无替則律之象○新校正

云按別本氣一作度

人齒面日應星

人面應七星者所謂面有七孔應之也○

新校正云詳此注乃全元起之辭也

人出入氣應風

動出往來風之象也

人九竅三百六十五絡應野

身形之外野之象也

故一鍼皮二鍼肉三鍼脈四鍼筋五鍼骨六

鍼調陰陽七鍼益精八鍼除風九鍼通九竅

除三百六十五即氣此之謂各有所主也

一鍼針二負針三鍼針四鋒針五錐針六

負利針七毫針八長針九大針○新校正

云按別本錐一作鉞

人心意應八風

動靜不形風之象也

人氣應天

運行不息天之象也

人駸齒耳目五聲應五音六律

駸齒生長耳目清通五聲應同故應五音

及六律也

人陰陽脈血氣應地

人陰陽有交會生成脈血氣有虛盈盛衰

故應地也

人肝目應之九

肝氣通目木生數三三而三之則應之九

也

九竅三百六十五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无此七字

人一以觀動靜天二以候五色七星應之以

候髮母澤五音一以候宮商角徵羽六律有

餘不足應之二地一以候高下有餘九野一

節俞應之以候閉節三人變一分人候齒泄

多血少十分角之變五分以候緩急六分不

足三分寒關節第九分四時人寒温燥濕四

時一應之以候相反一四方各作解

此一百二十四字蠹簡爛文義理淺缺莫

可尋究而上古書故且載之以俾後之具

本也○新校正云詳王氏云一百二十四

字今有一百二十三字又亡一字

長刺節論篇

刺家不診聽病者言在頭頭疾痛為藏鍼之

藏猶深也言深刺之故下文曰○新校正

云按全元起本云為鍼之无藏字

刺至骨病已上無傷骨肉及皮皮者道也

皮者針之道故刺骨無傷骨肉及皮也

陰刺入一傍四處治寒熱

頭有寒熱則用陰刺法治之陰刺謂卒刺之如此數也○新校正云按別本卒刺一作平刺按甲乙經陽刺者正內一傍內四陰刺者左右卒刺之此陰刺疑是陽刺深專者刺大鍼

寒熱病氣深專攻中者當刺五藏以拒之迫藏刺背俞也

迫近也漸近於藏則刺背五藏之俞也刺之迫藏藏會

言刺近於藏者何也也是藏氣之會發也腹中寒熱去而止

言刺背俞者无問其數要以寒熱去乃止鍼

與刺之要發鍼而淺出血若與諸俞刺之則如此

治腐腫者刺腐上視癰小大深淺刺

腐腫謂腫中肉腐敗為膿血者癰小者淺刺之癰大者深刺之○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及甲乙經腐作癰

刺大者多血小者深之必端內鍼為故正

癰之大者多出血癰之小者但直針之而已○新校正云按甲乙經云刺大者多而深之必端內針為故正也此文云小者深之疑此誤

病在少腹有積刺皮髓以下至少腹而止刺

俠脊兩傍四椎間刺兩髂季脇肋間導腹中氣熱下已

少腹積謂寒熱之氣結積也皮髓謂齊下同身寸之五寸橫約文審刺而勿過深之刺禁論曰刺少腹中膀胱溺出令人少腹

滿由此故不可深之矣俠脊四椎之間據經無俞恐當云五椎間五椎之下兩傍正

心之俞心應少腹故當言之間也髂謂腰骨髂一為髂字形相近之誤也髂謂居髂

腰側穴也季脇肋間當是刺季肋之間京門穴也○新校正云按釋音皮髓作皮髓

是髓誤作髓也及徧尋篇髓中无髓字只有髓骨端也皮髓者蓋謂齊下橫骨之端

也全元起本作皮髓元起注云臍傍起也亦未為得髓口亞切

也亦未為得髓口亞切

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刺少腹兩股間刺腰髂骨間刺而多之盡其病已

厥陰之脉環陰器抵少腹衝脉與少陰之絡皆起於腎下出於氣街循陰股其後行

者自少腹以下骨中央女子入繫廷孔其絡循陰器合纂間繞纂後別繞腎至少陰

與巨陽中絡者合少陰上股內後廉責脊屬腎其男子循莖下至纂與女子等故刺

少腹及兩股間又刺腰髂骨間也腰髂骨者腰房俠脊平立陷者中按之有骨處也

疝為寒生故多刺之少腹盡熱乃止鍼是熱也○新校正云按別本纂一作基又初

患反病在筋筋學節痛不可以行名曰筋痺刺筋

上為故刺分肉間不可中骨也

分謂肉分間有筋維絡處也刺筋无傷骨故不可中骨也

筋起筋是病已止筋痺痺生故得筋熱病已乃止

病在肌膚肌膚盡痛名曰肌痺傷於寒濕刺大分小分多發鍼而深之以熱為故

大分謂大肉之分小分謂小肉之分

無傷筋骨傷筋骨癱發若變

針經曰病淺針深內傷良肉皮膚為癱又

曰針大深則邪氣反沉病益甚傷筋骨則

針大深故癱發若變也

諸分盡熱病已止

熱可消寒故病已則止

病在骨骨重不可舉骨體酸痛寒氣至名曰

骨痺深者刺無傷脉肉為故其道大分小分

骨熱病已止

骨痺刺無傷脉肉者何自刺其氣通內之

大小分中也

病在諸陽脉且寒且熱諸分且寒且熱曰狂

氣狂亂也

刺之虛脉視分盡熱病已止病初發歲一發

不治月一發不治月四五發名曰癩病刺諸

分諸脉其無寒者以針調之病已止

新校正云按甲乙經云刺諸分其脉尤寒

以針補之

病風且寒且熱汗出一日數過先刺諸分

理絡脉汗出且寒且熱三日一刺百日而已

病大風骨節重鬚眉慵名曰大風刺肌肉為

故汗出百日

泄衛氣之拂熱

刺骨髓汗出百日

泄榮氣之拂熱

凡二百日鬚眉生而止鍼

拂熱屏退陰氣內復故多汗出鬚眉生也

黃帝內經素問補註釋文卷之三十一

黃帝內經素問補註釋文卷之三十二 寒

唐大僕令蔣女子王冰次註

宋光澤卿直秘閣林億等校正

宋守節書也田即孫非重改誤

皮部論篇

黃帝問曰余聞皮有分部脉有經紀筋有結

絡骨有度量其所生病各異別其分部左右

上下陰陽所在病之始終願聞其道岐伯對

曰欲之皮部以經脉為紀者諸經皆然

循經脉行止所主則皮部可知諸經謂十

二經脉也十二經脉皆同

陽明之陽名曰害蜚

蜚生化也害殺氣也殺氣行則化生弭故

曰害蜚

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陽明之絡

也

上謂手陽明下謂足陽明也

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痺黃赤則熱多白則

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絡感則入客於經陽

主外陰主內